

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19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确认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概述

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以 6 票同意（关联董事杨震华先生回避表决）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确认的议案》。本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

2019 年度，公司与 PREMIUM DATA ASSOCIATES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PDAL”）未发生关联交易。

三、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

公司名称：PREMIUM DATA ASSOCIATES LIMITED

注册资本：PDAL 系一家于 2002 年 2 月 28 日在 BVI 注册成立，并根据香港公司条例第 XI 部于 2003 年 5 月 22 日在香港登记的公司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PDAL 法定股本为 50,000 美元，已发行股本为 100 美元，每股面值为 1 美元。

主营业务：主要从事电影和影视内容投资、开发、制作/发行、电视剧制作/发行及等相关服务。

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：总资产人民币 427,127,440.07 元、净资产人民币 303,784,000.12 元、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 193,187,012.41 元、净利润人民币 166,458,681.29 元。

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：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文化传媒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PDAL45%股权，公司董事长杨震华先生兼任 PDAL 董事，PDAL 为公司的关联方。

六、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除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信会师报字[2020]第 ZA11904 号的《2019 年度审计报告》中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外，公司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行为，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，属于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事项，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，不存在任何内部交易。董事会在审议 2019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确认的相关议案时，程序合法，依据充分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- 4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